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28062 债券简称：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太药业”）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公司终止“化学1类新药 CX3002 原料药和片剂”项目，对相关开发支出进行了核销。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公司对2023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193,926.1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17,711.2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045,821.57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2,897,955.7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3,836.56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4,104,023.54
合计	8,193,926.19

3、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终止“化学1类新药 CX3002 原料药和片剂”项目，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开发支出予以核销，本次核销金额为 38,027,023.35 元。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8,193,926.19 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8,193,926.19；核销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故未对利润产生影响。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合计 628,110.36 元。

2、存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期末对原材料、库存商品等相关产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97,955.73 元。

3、固定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对亚太药业及其子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参考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4】第 88 号)，计提减值准备 563,836.56 元。

4、开发支出

公司对“多潘立酮干混悬剂”项目进行评估，认为其未来获得新药证书具有很大不确定性，预计未来无法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准备 4,104,023.54 元。

5、核销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终止“化学 1 类新药 CX3002 原料药和片剂”项目，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开发支出予以核销，本次核销金额为 38,027,023.35 元。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已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30日